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网数字”或“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6年3月6日和2026年3月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与公司相关且市场关注度较高的信息；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公司、控股股东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公司将按期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目前报告编制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所涉业绩信息均已按规定做好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